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6-086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及列席会议人员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收购项目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支付转让价款、办理相关手续以及签署所有必要的文件等。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0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公告》（临 2016-087）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北京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0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 2016-088）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五日